证券简称:中路股份

中路B股 900915

##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二十五次董事会(临时会议)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 关规定, 会议合法有效。
  - (二)通知时间: 2023年12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。
  - (三) 召开时间: 2023年12月18日; 方式: 通讯方式书面签名表决。
  - (四)应出席董事: 5人,实际出席董事: 5人。
  - (五) 主持: 陈闪董事长;

列席: 监事: 颜奕鸣、张彦、陆永健 董事会秘书: 袁志坚 高级管理人员: 孙云芳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: 同意: 5票 反对: 0 票 弃权:0票

2、关于修改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: 同意: 5 票 反对: 0 票 弃权: 0票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中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(草案)、〈公司独 立董事工作细则>(草案)的公告》(编号:临2023-053)。

上述议案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## 三、备查资料

公司十届二十五次董事会(临时会议)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中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12月20日

编号: 临 2023-052